

中宣部印发《通知》部署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 打击“流量至上”，禁止劣迹艺人转移阵地复出

同时就进一步持续整治“饭圈”乱象作专门部署

推动平台有效管理有序运行 构建“饭圈”管理长效机制

中宣部有关部门负责人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近日，中央宣传部印发通知，就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作了专题部署。中央宣传部有关部门负责人就相关情况，接受了记者专访。

问：请介绍一下开展此项工作的总体考虑。

答：近年来，广大文艺工作者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作了大量优秀作品，特别是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等重大时间节点，推出了一大批深受人民群众欢迎的精品力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努力承担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文娱行业在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文化需求、推动经济增长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与此同时，有关主管部门就深化影视业综合改革、促进影视业健康发展、强化网络内容监管等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对明星天价片酬、“阴阳合同”、偷逃税、低俗信息炒作和劣迹艺人管理等不断加大整治力度，取得一定成效。但也要看到，随着文娱产业迅速发展，天价片酬、“阴阳合同”、偷逃税等问题有以新方式新手段死灰复燃迹象，流量至上、畸形审美、“饭圈”乱象、“耽改”之风等新情况新问题迭出，一些从业人员政治素养不高、法律意识淡薄、道德观念滑坡，违法失德言行时有发生，对社会特别是青少年产生不良影响，严重污染社会风气，人民群众反映强烈。为促进文娱行业健康发展，回应人民群众呼声，中央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近期集中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并建立长效工作机制，通过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有力规范市场秩序，坚决遏制行业不良倾向，有效廓清文娱领域风气，积极引导向上向善社会风尚。

问：此项工作明确强调“综合治理”，主要包括哪些工作内容？

答：文娱领域存在的这些不良现象涉及面广、关联度高、复杂性强，必须进行全方位综合治理。我们将从七个方面着手：一是规范市场秩序，二是压实平台责任，三是严格内容监管，四是强化行业管理，五是加强教育培训，六是完善制度保障，七是加强舆论宣传。突出问题导向，各部门协同发力，既要加强源头治理，又要做到全链条覆盖；既要在短期内取得明显成效，又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达到标本兼治的效果。

问：最近一段时间，文娱领域连续出现个别从业人员违法失德言行。此次综合治理工作对加强从业人员的职业素养、行为和发挥行业协会作用方面提出了哪些具体要求和措施？

答：随着文娱行业创作、生产、传播、消费方式日趋多样化，文娱领域从业人员结构更复杂、思想更活跃、流动性更大，全面提升从业人员遵纪守法意识和职业道德素养，加强行为规范，既是大势所趋，更是势在必行。通知强调，要进一步强化行业管理，加大对违法失德艺人的惩处。规范明星代言，将明星、企业、媒体等相关方全部纳入监管视野，提高准入门槛，规范艺人经纪。严格执行演出经纪人资格认证制度。研究制定演员经纪机构、网络表演经纪机构等管理办法。通知指出，要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实现自我约束管理。强化行业协会职业道德委员会职能，积极开展道德评议，及时对违法失德人员和纵容违法失德行为的经纪公司、明星工作室进行行业抵制和联合惩戒。

问：这次综合治理工作中，对压实平台的主体责任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是基于哪些方面考虑？

答：平台在娱乐信息的传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文化需求等方面发挥了独特作用。但也要看到，一些平台追求流量至上，忽视社会责任，不重视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在内容生产、审核、传播等环节把关不严，甚至对不良现象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所以，推动各类平台有效管理、有序运行，至关重要。通知明确提出了一系列相关要求，严格各类热搜榜单管理，优化内容推荐算法。加强明星粉丝团、后援会账号约束管理。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和管理责任，严厉处置互撕信息。对发现不及时、管理不到位的网站平台，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同时提出要采取不当利益的营销号加大查处力度，打击各种形式的流量造假行为。

问：我们注意到，在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的同时，也部署了“饭圈”乱象专项整治工作。此前，相关部门对“饭圈”乱象开展了专项行动，请问综合整治工作有哪些更进一步的举措？

答：近年来，随着粉丝经济的发展，不良“饭圈”现象也呈现出愈演愈烈的趋势。拉踩引战、攀比炫富、人肉搜索、刷榜控评等问题屡见不鲜，对青少年身心健康造成不良影响，人民群众反映强烈。为推动粉丝文化良性发展，建设清朗网络生态，在“清朗·饭圈”乱象整治”专项行动基础上，此次将持续从八个方面进一步全面加强整治：一是强化综艺节目管理，二是强化榜单产品管理，三是强化粉丝消费管理，四是强化粉丝互动管理，五是强化明星经纪管理，六是强化明星自我约束，七是打击违法违规行业，八是限制未成年人非理性追星。坚决抵制造星炒星、泛娱乐化等不良倾向和流量至上、拜金主义等畸形价值观，探索构建“饭圈”管理长效机制，引导青少年健康成长。

问：此次综合治理明确提出要规范市场秩序，主要的着眼点是什么？

答：良好的市场秩序是文娱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这也包括各类市场主体和资本的积极参与。近年来，文娱产业迅速发展，但也出现了一些过度商业化、娱乐化的倾向，甚至通过各种手段牟取不当利益，破坏了行业生态和社会风气。在此次综合治理中，一方面，要发挥市场积极作用，引导资本与产业良性互动，加强文娱企业社会效益考核，推动其承担更多社会责任。另一方面，要强化资本监管，坚决打击“黑灰产”等违法违规行为，抵制天价片酬，严厉查处偷逃税行为。通过构建规范的市场秩序，促进文娱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价值观为引领，坚持问题导向、综合施策、标本兼治，有效遏制行业不良倾向，廓清文娱领域风气。

《通知》要求规范市场秩序。强调企业社会责任，鼓励资本与产业良性互动。遏制资本不良牟利，抵制天价片酬，合理配置成本比例，严厉查处偷逃税行为，有效维护市场秩序。

《通知》要求压实平台责任。打击流量至上，维护行业良好生态。查处一批牟取不当利益的营销号。打击各种形式的流量造假行为。严格各类热搜榜单管理，优化内容推荐算法。加强明星粉丝团、后援会账号的管理。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和管理责任，严厉处置互撕信息。对发现不及时、管理不到位的网站平台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通知》要求严格内容监管。严管综艺节目，健全审批机制。严禁选用未成年人参加选秀类节目。持续开展网络综艺节目专项整治工作。树立正确审美观，加强文艺创作审美导向把关。加强游戏内容审核把关，提升游戏文化内涵。压实游戏平台主体责任，推进防沉迷系统接入，完善实名认证

技术。

《通知》要求进一步强化行业管理。加大对违法失德艺人的惩处，禁止劣迹艺人转移阵地复出。规范明星广告代言。提高准入门槛，规范艺人经纪。严格执行演出经纪人资格认证制度。研究制定演员经纪机构、网络表演经纪机构等管理办法。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强化职业道德委员会职能，积极开展道德评议，及时对违法失德人员和纵容违法失德行为的经纪公司、明星工作室进行行业抵制和联合惩戒。

《通知》指出，要加强教育培训。丰富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手段，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明确红线底线。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学校、家庭、社会形成合力，引导树立正确价值观。禁止义务教育阶段未成年人参加偶像团体和线下应援活动。加强青少年普法教育，强化“饭圈”集资乱象、不良网贷等负面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

《通知》指出，要完善制度保障。健全法律法规，推进依法管理。研究制定粉丝社群管理、经纪公司管理、直播管理、演艺明星金融产品和游戏产品代言管理等监管

规则。

《通知》指出，要加强舆论宣传。加强正面宣传，引导从业人员崇德尚艺。强化舆论监督，营造良好环境。发挥文艺批评作用，引导正确审美。

《通知》强调，要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塑造什么样的未来人”的重要性，严格落实主管和属地责任，将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实际细化完善工作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加强工作联动，构建多领域、跨部门协同合作的工作格局。

同时，中央宣传部还就进一步持续整治“饭圈”乱象作了专门部署。从强化综艺节目管理、强化榜单产品管理、强化粉丝消费管理、强化粉丝互动管理、强化明星经纪管理、强化明星自我约束、打击违法违规行为、限制未成年人非理性追星等八个方面着力，坚决抵制造星炒星、泛娱乐化等不良倾向和流量至上、拜金主义等畸形价值观，探索构建“饭圈”管理长效机制，引导青少年健康成长。

广电总局：不得播出偶像养成类节目

要求坚决抵制泛娱乐化，杜绝“娘炮”等畸形审美

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记者白瀛、王鹏）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2日发出通知，要求广播电视行业坚决抵制违法失德人员，坚决反对唯流量论，不得播出偶像养成类节目，坚决抵制不良“饭圈”文化，坚决抵制泛娱乐化，杜绝“娘炮”等畸形审美，坚决抵制高价片酬，切实加强从业人员管理。

通知称，广播电视机构和网络视听平台在节目演员和嘉宾选用上要严格把关：政治立场不正确、与党和国家离心离德的人员坚决不用；违反法律法规、冲击社会公平正义底线的人员坚决不用；违背公序良俗、言行失德失范的人员坚决不用。

通知称，不得播出偶像养成类节目，不得播出明星子女参加的综艺娱乐及真人秀节目。选秀类节目要严格设置投票环节，不得设置场外投票、打榜、助力等环节和通道，严禁引导、鼓励粉丝以购物、充会员等物质化手段变相投票。坚决抵制不良“饭圈”文化。

通知要求，树立节目正确审美导向，严格把握演员和嘉宾选用、表演风格、服饰妆容等，坚决杜绝“娘炮”等畸形审美；坚决抵制炒作炫富享乐、绯闻隐私、负面热点、低俗“网红”、无底线审丑等泛娱乐化倾向。严格执行演员和嘉宾片酬规定，严格片酬管理，落实告知承诺制度。倡导鼓励演员和嘉宾担



新华社发 朱慧卿作

文旅部加强经纪机构管理约束表演者行为

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记者白瀛、王鹏）为加强对经纪机构的管理，约束表演者行为，坚持正确价值导向，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网络表演经纪机构管理办法》。

《办法》所称的网络表演经纪机构，是指依法从事网络表演经纪活动的经营单位。网络表演经纪活动包括：网络表演内容的组织、制作、营销等经营活动；网络表演者的签约、推广、代理等经纪活动。

当前，网络表演直播活动中，仍存在为博取眼球、获得流量，错误引导粉丝群体，制作、发布的内容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情况，同时个别经纪机构一味追逐经济利益，为诱导打赏、虚假消费、炒作宣传等网络黑灰产提供生存土壤和发展空间。对此，《办法》明确规定网络表演经纪机构不得以虚假消费、带打赏等方式诱导用户消费，不得以打赏排名、虚假宣传等方式进行炒作。网络表演经纪机构应当加强对签约网络表演者的约束，要求其不得以语言刺激、不合理特殊对待、承诺返利等方式诱导用户消费。



新华社发 朱慧卿作

中国作协加强文学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

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记者王思北）中国作家协会2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文学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的意见，将通过持续开展“到人民中去”职业道德教育等活动，引导广大文学工作者不断提升职业道德素养，增强社会责任感。

根据意见，为加强文学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中国作协将持续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让广大作家到人民中去，为人民书写，创作出有筋骨、有道德、有温度，反映人民心声、深受人民欢迎的作品。同时，中国作协还将加强会员管理，对失

德失范会员及时进行警示教育、督促改正，对严重违纪、触犯刑律的会员及时取消会籍。加强对网络作家、自由撰稿人等新文学群体的团结引领，围绕网络文学创作导向、职业操守等问题，制定行业自律公约，建立对失德失范行为的监督机制，规范行业行为。

同时，中国作协还将加强会员管理，对失

发挥榜样引领作用 诠释伟大建党精神

《开学第一课》取得积极反响

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记者白瀛、王鹏）由中宣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教育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联合主办的专题电视节目《开学第一课》1日晚在央视综合频道播出后取得积极反响。

专家认为，这节课发挥了榜样人物的引领作用，不仅生动诠释了伟大建党精神，也激发了青少年学生的自信与自强。

今年《开学第一课》以“理想照亮未来”为主题，邀请了多位“七一勋章”获得者及革命烈士、时代楷模的后代讲述故事，诠释伟大建党精神。

节目还把课堂搬到太空，与中国空间站进行“天地对话”，并借助戏剧化手段进行“时空穿越”，打造“沉浸式”课堂。

教育部副部长郑富芝在看完节目后表示，今年《开学第一课》的主题深刻，意义深远。从百年前的流离失所到现在有了太空居所，对比强烈。节目中既有大名鼎鼎的英雄，也有平凡的英雄，为孩子们树立了榜样，是青少年乃至全民的一堂思想政治课。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康震对今年《开学第一课》印象深刻：“节目回溯历史征程，立足中国实际，展望光明前景，彰显了中国共产党的精神谱系，引导全国中小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坚定奋斗目标、坚定恒心韧劲。”

“我们跟随节目一起跨越百年看祖国沧桑巨变，穿越千年来看‘小康’内涵演变，连线闽宁两地见证山海情谊，走进大山聆听‘七一勋章’获得者张桂梅的理想信念，更攻克技术难关实现了与中国空间站的‘天地对话’。”北京电影学院副院长胡智峰说，这节课营养丰富、精彩纷呈，不仅生动诠释了伟大建党精神，也激发了青少年学生的自信与自强。

上海市风华初级中学西校区七年级学生徐茗枫被节目中的英雄人物深深打动，用文字这样表达自己的感受：“我不由得羡慕，他们的青春竟如此灿烂！我不由得钦佩，他们肩头的使命竟如此不凡！而我的心中，也悄然播下了理想的种子。新学期开始了，我要迎着朝阳，胸怀‘强国有我’的凌云壮志，努力学习，刻苦钻研。相信在不久的将来，我定能高喊出‘强国有我’的响亮口号。”